##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 7 份。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第十一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第十一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将使用新疆红柳河至淖毛湖铁路无缝化、电气化改造和配套项目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1,35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

限自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7日